2023年上级对剑阁县一般公共预算转移

支付预算的说明

2023年上级对剑阁县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提前告知的预算数为241647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389134万元减少147487万元，下降37.9%。主要是部分转移支付还未下达至我县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一、税收返还**

2023年税收返还预算数为8444万元，与2022年持平。其中：

**（一）**所得税基数返还预算数为437万元，与2022年持平。

**（二）**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预算数为1987万元，与2022年持平。

**（三）**增值税和消费税税收返还预算数为3502万元，与2022年持平。

**（四）**增值税收入划分改革返还补助预算数为3421万元，与2022年持平。

**（五）**其他返还（体制上解）预算数为-903万元，与2022年持平。

**二、一般性转移支付**

2023年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数为231332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117550万元，下降33.7%。其中：

**（一）**均衡性转移支付预算数为93177万元，比2022年增加2849万元，增长3.2%。

**（二）**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收入预算数为6928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5622万元。

（**三）**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收入预算数为275万元。

**（四）**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预算数为29375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2499万元，增长9.3%。

**（五）**结算补助预算数为2758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12036万元，下降81.4%。

**（六）**产粮（油）大县奖励资金收入预算数为2000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2772万元，下降58.1%。

**（七）**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预算数为390万元，与2022年持平。

**（八）**固定数额补助预算数为21314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1380万元，下降6.1%。

**（九）**革命老区转移支付预算数为2480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276万元，下降10%。

**（十）**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预算数为23175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9206万元，下降28.4%。

**（十一）**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预算数为49462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83694万元，下降62.9%。其中：

1.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预算数为600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1148万元，下降65.7%。

2.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预算数为7250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11319万元，下降61%。

3.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预算数为13667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23138万元，下降62.9%。

4.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预算数为5789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3082万元，下降34.7%。

5.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预算数为16000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32419万元，下降67%。

6.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预算数为3592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3893万元，下降52%。

7.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数为2564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516万元，下降16.8%。

**三、专项转移支付**

2023年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数为1871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29937万元，下降94.1%。其中：

（一）卫生健康支出类预算数为181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89万元，下降33%。

（二）农林水支出类预算数为1690万元，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5960万元，下降77.9%。